

# 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委托单位：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

建设单位 (盖章) 编制单位 (盖章)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地址: 地址: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镇三甫村 250 号				
主要产品名称	饲料加工				
设计生产能力	新增年产浓缩料、粉料 6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新增年产浓缩料、粉料 6 万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2 月 28 日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3 年 3 月 28-29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贵州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5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26 万	比例	1.73%
实际总概算	1500 万	环保投资	26 万	比例	1.73%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8.30;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正），2017.6.27;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修正），2018.10.26;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正），2016.11.7;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9.1;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管理办法》2017.11.20; (9) 《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2012.7; (1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5.16;				

	<p>(11) 《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2.27</p> <p>(12)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表〔2023〕26号）</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b>一、验收范围概况</b></p> <p><b>1、扩建前项目工程验收情况</b></p> <p>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镇三甫村 250 号，2017 年 6 月，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05 年取得贵阳市乌当区发展和改革局的乌发改技字〔2005〕033 号文件批复，拟在贵阳市乌当区金华镇三铺村，建设该公司金华饲料生产线，并于 2007 年委托贵阳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了《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金华饲料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加污染防治专项》，并在 2007 年 5 月 29 日取得原贵州省环境保护局下发的关于《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金华饲料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加污染防治专项》的环评批复（黔环表〔2007〕120 号）。完成环评手续后，原有项目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取得原贵州省环境保护厅下发的关于《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金华饲料生产线环境影响报告表》验收批复（黔环验〔2010〕31 号），并在之后正常运营至今。</p> <p>(1) 废气</p> <p>项目在主车间的猪车间料尘产生量和产生浓度约为 200t/a 和 22g/m<sup>3</sup> 超《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的 182.33 倍故在投料口、粉碎机、混合机处配置布袋脉冲除尘器、在制粒处配置旋风除尘器，对料尘进行收尘处理。经各除尘器收尘后，主车间料尘排放量和排放浓度为 1t/a 和 110mg/m<sup>3</sup>，达《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GB16297-1996)二级标准(排放浓度 120mg/m<sup>3</sup>)。职工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标准要求。</p> <p>实际情况与验收一致。</p>

## (2) 废水

除尘洗涤水 ( $27\text{m}^3/\text{d}$ )循环使用不排放；冲洗污水的废水排放量约  $5.33\text{m}^3/\text{d}$ ，废水中不含有毒有害物质，主要污染物是 SS 和泥沙；食堂含油废水量约  $1\text{m}^3/\text{d}$ ，废水中主要含 COD、SS、BOD；和动植物油；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0\text{m}^3/\text{d}$ 。

冲洗污水、职工生活污水和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含油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一级标准后，再进入中水处理设施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相关标准后，全部回用于冲洗、绿化或农漠不外排，对水环境其本无影响，

实际情况与验收情况一致。

## (3) 噪声

设备运行噪音来自于混合机、制粒机、破碎机、风机和空压机等，设备选型时尽量采用低噪音设备，并采用在噪音设备上安装消音器隔音罩，设备基础安装减震器，高噪音设备置于厂区中部厂房内，厂房安装吸、隔音材料，设置隔音室等噪音防治和治理措施及配合厂区绿化等设施综合降噪，经综合降噪和距离自然衰减后，可使厂界噪音值低于《工业企业厂界噪音标准》2类标准。

实际情况与验收情况一致。

## (4) 固体废弃物

除尘器收集的料尘全部返回主车间加工工艺中不外排，废包装袋和生活垃圾一起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实际情况与验收情况一致。

根据贵州省环境监测中心站提供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黔环监报[2009]第 013 号)表明：

(1) 职工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标准要求；制粒机、混合机除尘器出口的粉尘为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

(2) 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除尘洗涤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冲洗

	<p>污水、经隔油处理的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全部用于厂区绿化。</p> <p>(3) 厂界噪声 3个监测点的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p> <p>(4) 除尘器收集的料尘全部返回主车间加工工艺中不外排，废包装袋和生活垃圾一起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p> <p>综上可知，《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金华饲料生产线》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较好的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制度，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及其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竣工环保验收手续完备，验收资齐全，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p>
--	---

## 2、本次扩建项目验收范围概括

本次扩建项目位于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金华饲料生产线，本项目为改扩建项目，不新增建设用地，主要建设内容：新增蛋鸡料、浓缩料生产线成套设备，2个钢结构原料筒仓，10个成品散装仓，1台500kva变压器，现有项目年产配合饲料20万吨，本扩建项目新增年产浓缩料、粉料6万吨。扩建完成后年产配合饲料20万吨，年产浓缩料、粉料6万吨，总计26万吨。

本扩建项目于2023年2月27日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关于《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文号：筑环表〔2023〕26号）。项目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报排污许可证，并于2023年6月5日已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520115780192890P001Z）。

### (1) 废气

#### 环评：

##### ① “以新带老”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该项目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为能源，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蒸汽锅炉额定蒸发量均为4t/h。项目蒸汽锅炉废气排放浓度可满

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新建燃气锅炉标准。燃气锅炉废气通过10m高排气筒（DA003）排放。排气筒高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关要求。

②浓缩料、粉料生产线产生的粉尘

项目生产线采用全自动式生产，生产过程中整个生产环节均在密封状态下完成，本项目工艺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投料、粉碎、混合、打包过程产生的粉尘。项目产生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DA004、DA005）排放。

③发酵废气

发酵室产生的臭气浓度经增加发酵室、厂区通风次数并喷洒除臭剂，发酵桶及时清洗风干措施处理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后无组织排放。

**实际：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浓缩料、粉料生产线产生的粉尘和发酵废气与环评一致。**

(2) 废水

**环评：**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不新增用地，无新增员工，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燃气锅炉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质》(GB/T18920-2020)中相关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实际：与环评一致。**

(3) 噪声

**环评：**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粉碎机、混合机、风机等工序机械设备运行的噪声。噪声经过安装消音设施（隔声罩）、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采取相应防护措施及墙体隔声和距离的自然衰减后，项目

东、西、北侧厂界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和项目南侧厂界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要求。

**实际：与环评一致。**

#### (4) 固体废物

**环评：**

(1) 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包括废弃包装材料、脉冲除尘收集粉尘和废油抹布、手套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站。生产过程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全部返回生产过程。废油抹布、手套经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产生的污泥经定期清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2) 危险废物：项目机械设备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废机油和废机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5m<sup>2</sup>），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实际：与环评一致。**

## 二、验收监测标准

根据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2月办理《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表〔2023〕26号）、实际勘察情况，项目应执行的标准为：

### 1、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运行期间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项目发酵室产生的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厂界硫化氢、氨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锅炉燃烧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厨房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标准,具体标准详见下表。

表 1-5《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 物项 目	最高允许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 值	
		排放高度	排放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 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 度最高点	1.0
	120	20	5.9		

表 1-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监控点	二级新扩建
臭气浓度	厂界	20

表 1-7《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
硫化氢	厂界	0.05
氨	厂界	1.0

表 1-8《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序号	污染物	标准	限值	备注
1	颗粒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13271-2014)	20	10m 排气 筒
2	二氧化硫		50	
3	氮氧化物		200	
4	林格曼黑度		1	

表 1-9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规模	小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60%)	60

##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消防、建筑施工)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表 1-10《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摘要

主要污 染物	pH	色度 (度)	浊度 (NTU)	溶解 性总 固体	BOD <sub>5</sub>	氨 氮	阴离 子表 面活
-----------	----	-----------	-------------	----------------	------------------	--------	----------------

							性剂
浓度限值 (mg/L)	6-9	30	10	1000	10	8	0.5

###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和4类标准。

表 1-1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时段 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类别
排放限值 (单位: dB (A))	60	50	2类
	70	55	4类

### 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一般固体废物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同时执行《贵州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21)；危险废物参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相关要求。

## 表二 建设工程概括及工艺流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				
2、建设单位：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建设位置：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镇三甫村 250 号				
4、建设性质：改扩建				
5、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增蛋鸡料、浓缩料生产线成套设备，2个钢结构原料筒仓，10个成品散装仓，1台 500kva 变压器，现有项目年产配合饲料 20 万吨，本扩建项目新增年产浓缩料、粉料 6 万吨。扩建完成后年产配合饲料 20 万吨，年产浓缩料、粉料 6 万吨，总计 26 万吨。建设内容情况详见下表。				
表 2-1 工程内容及规模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组成	环评主要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蛋 鸡 料、粉 料生 产 线	配套蛋鸡料、浓缩料生产 线成套设备，年产6万吨 浓缩料、粉料，钢结构厂 棚结构，3层，600m <sup>2</sup> 。投 料、小料投料、粉碎、打 包工序位于1层，层高约 8m；配料仓位位于2层，层 高约6m；混合工序位于3 层，层高约6m。	配套蛋鸡料、浓缩料生产 线成套设备，年产6万吨 浓缩料、粉料，钢结构厂 棚结构，3层，600m <sup>2</sup> 。投 料、小料投料、粉碎、打 包工序位于1层，层高约 8m；配料仓位位于2层，层 高约6m；混合工序位于3 层，层高约6m。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发酵室	用电升温，在圆胶桶内用 酵母菌和豆粕接种混合 后进行固体发酵，位于生 产车间内，铁皮箱结构， 高3m，约20m <sup>2</sup> 。	用电升温，在圆胶桶内用 酵母菌和豆粕接种混合 后进行固体发酵，位于生 产车间内，铁皮箱结构， 高3m，约20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
	筒仓	2个钢结构原料筒仓，位 于厂区西北侧，用于储存 原料。每座筒仓容积约 2195立方米（含锥底）。	2个钢结构原料筒仓，位 于厂区西北侧，用于储存 原料。每座筒仓容积约 2195立方米（含锥底）。	与环评一致
	成品散 装仓	位于厂区厂房东侧，钢结 构厂棚结构，10个，用 于成品储存，单个容积约 12m <sup>3</sup> 。	位于厂区厂房东侧，钢结 构厂棚结构，10个，用 于成品储存，单个容积约 12m <sup>3</sup> 。	与环评一致
	燃气锅 炉房	锅炉房钢混凝土结构，一 层，层高5m，120m <sup>2</sup> ，位 于项目西北角。	锅炉房钢混凝土结构，一 层，层高5m，120m <sup>2</sup> ，位 于项目西北角。	与环评一致
	办公 室	钢混凝土结构，五层，层 高4m，480m <sup>2</sup>	钢混凝土结构，五层，层 高4m，48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食 堂	钢混凝土结构，层高4m， 200m <sup>2</sup>	钢混凝土结构，层高4m， 2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宿舍	钢混凝土结构，层高3m，580m <sup>2</sup>	钢混凝土结构，层高3m，58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门卫房	钢混凝土结构，层高3m，22m <sup>2</sup>	钢混凝土结构，层高3m，22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变压器	500kva，位于项目厂区大门右侧。约3m <sup>2</sup> 。	500kva，位于项目厂区大门右侧。约3m <sup>2</sup> 。	与环评一致
	供电 供水	电网供给，厂内已建成配电室 市政供水	电网供给，厂内已建成配电室 市政供水	与环评一致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排水	本扩建项目无新增员工，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燃气锅炉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项目无新增员工，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燃气锅炉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①本项目混合和打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有组织排放。 ②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4、DA005）有组织排放。 ③项目使用燃气锅炉产生的燃烧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通过10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①本项目混合和打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有组织排放。 ②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4、DA005）有组织排放。 ③项目使用燃气锅炉产生的燃烧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通过10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与环评一致
		①本项目投料工序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②混合和打包工序粉尘经收集后由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未被收集的部分在	①本项目投料工序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②混合和打包工序粉尘经收集后由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未被收	与环评一致

		<p>厂区无组织排放。</p> <p>③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4、DA005)有组织排放，未被收集的部分在厂区无组织排放。</p> <p>④发酵室产生的臭气浓度经增加通风次数并喷洒除臭剂，发酵桶及时清理处理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后无组织排放。</p>	<p>集的部分在厂区无组织排放。</p> <p>③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4、DA005)有组织排放，未被收集的部分在厂区无组织排放。</p> <p>④发酵室产生的臭气浓度经增加通风次数并喷洒除臭剂，发酵桶及时清理处理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后无组织排放。</p>	
	固废	<p>项目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站；废油抹布、手套经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p> <p>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和废机油桶经收集至危废暂存间(5m<sup>2</sup>)后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p>	<p>①项目产生的废弃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站；废油抹布、手套经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p> <p>②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废机油和废机油桶经收集至危废暂存间(5m<sup>2</sup>)后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p>	与环评一致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情况如下：

表 2-3 建设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生产线	环评内容				实际情况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备注	
浓缩料、蛋 鸡料生产 线	下料坑、栅筛	投料栅栏 2.5m×2.2m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风机	4-72-3.6A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刮板输送机	TGSSp20	6	新线	与环评一致
	自清式提升机	T400	5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粒料初清筛	TCQY80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永磁筒	TCXT25	3	新线	与环评一致
	脉冲除尘器	TBLMb4	6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旋转分配器	TFPX4-250	4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风机	4-72-3.6A	4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圆锥粉料清理筛	SCQZ90×80×110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集灰斗	300kg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待粉碎仓	15m <sup>3</sup> /个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上料位器	阻旋式	5	新线	与环评一致
	下料位器	阻旋式	9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气动闸门	TZMQ40×40	3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缓冲斗	/	5	新线	与环评一致
	自动喂料器	TWLY60S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超越粉碎机	SWFP66×60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手动风门	DN340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消音器	XSQ400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料封绞龙	TLSGf32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气动三通	BDQY25×25	4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振动筛	SFJZ125×2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缓冲仓	5m <sup>3</sup>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配料仓	160m <sup>3</sup> /18 个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防分级溜管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气锤	AH-60	6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出仓机	TLSGw25	3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气动蝶阀	DN200	4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透气帽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配料秤	1500kg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振动投料筛	STLZ750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校验秤	250kg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关风器	GF-16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批次仓	4m <sup>3</sup> /个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双轴桨叶式混合机	SLHS4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成品检验筛	SCQZ51×46×90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1#液压升降机	SJD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2#液压升降机	SJD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打包秤	DCS-5 (CS/N6)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缝包输送机	DCS-50 (CS/N10)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泵送系统	MSBS80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中间罐	MSYG1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秤式液体添加系统	SYTC100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空压机	艾高永磁变频螺杆机 APM37-8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干燥机	凌宇冷冻式干燥机 LY-50AH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筒仓 (2个)	转包输送机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待抓输送机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整平输送机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自动进出托盘库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钢板仓	φ11.9×15C 仓顶 25° TCZK11915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筒仓全钢支撑平台	φ11.9 锥底 40°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料位器	/	4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测温系统	/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通风系统	/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通风机	4-72№5A	4	新线	与环评一致
	1#提升机	TDTG60/28 高 26 米 TDTG50/28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高效振动筛	TQLZ180*270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筛子平台及支撑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杂质溜管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通廊	宽 1.2 米×高 1.2 米×长 26 米 宽 1.5 米×高 1.2 米×长 29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通廊仓壁支架	/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通廊落地支架	长 2.2 米×高 7.2 米×宽 1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塔架	长 2.5 米×宽 2.5 米×高 34 米 长 2.2 米×宽 2.8 米×高 34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提升机平台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2#提升机	TDTG60/28 高 32.6 米 TDTG50/28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3#提升机	TDTG50/28 高 14.2 米 (出仓) TDTG40/23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4#提升机	TDTG50/28 高 22 米 (车 间内) TDTG40/23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1#车间通廊	宽 2 米×高 1.2 米×长 19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1#车间通廊	宽 1.2 米×高 1.2 米×长 8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宽 1.5 米×高 1.2 米×长 8 米			
	1#刮板机	TGSS32 29.5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2#仓顶刮板机 仓顶采用双层刮板	TGSS32 20.2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3#车间刮板机	TGSS25 26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4#车间刮板机	TGSS25 36.5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5#车间刮板机	TGSS25 12.5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6#车间刮板机	TGSS25 11.5 米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电动闸门	TZMD-30	3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手电动一体闸门	TZMS/D-30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电动三通	TFMD-3-25	2	新线	与环评一致
	流管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外侧小通廊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电控系统	/	1	新线	与环评一致

## 6、劳动定员及工作时间

### 环评：

劳动定员：现有项目劳动定员 36 人，扩建完成后劳动人员 36 人，无新增员工。项目年工作 300 天，8 小时工作制，生产线工人实行一班制，项目为员工提供食宿。。

### 实际情况：

劳动定员：现有项目劳动定员 36 人，扩建完成后劳动人员 36 人，无新增员工。项目年工作 300 天，8 小时工作制，生产线工人实行一班制，项目为员工提供食宿。

## 7、公用工程

### (1) 供电

项目用电为市政配电系统配套供给，能满足本项目用电需要。

### (2) 给排水

用水来源：项目用水为市政供给，可满足本项目用水需要。

用水类别：本项目为扩建项目，项目无新增员工，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燃气锅炉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给排水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5 项目给排水量一览表

序号	项目	规模	用水定额	用水量 (m <sup>3</sup> /d)	用水量 (m <sup>3</sup> /a)	排污系数	排水量 (m <sup>3</sup> /d)	排水量 (m <sup>3</sup> /a)

1	纯水制备浓水	/	/	2	600	/	0.4	120	
2	发酵桶清洗水	/	/	0.1	30	0.85	0.085	25.5	
2	小计			2.1	630		0.4	120	
3	不可预见用水	小计的 10%		0.21	63		-	-	
4	总计	-	-	2.31	693		/	/	
5	消防用水	2h; 20L/s; 144m <sup>3</sup> /次							

扩建前项目产生的厂区冲洗污水、职工生活污水和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含油废水通过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回流池、MBR 膜池和清水池）进行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中相关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20t/d。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中相关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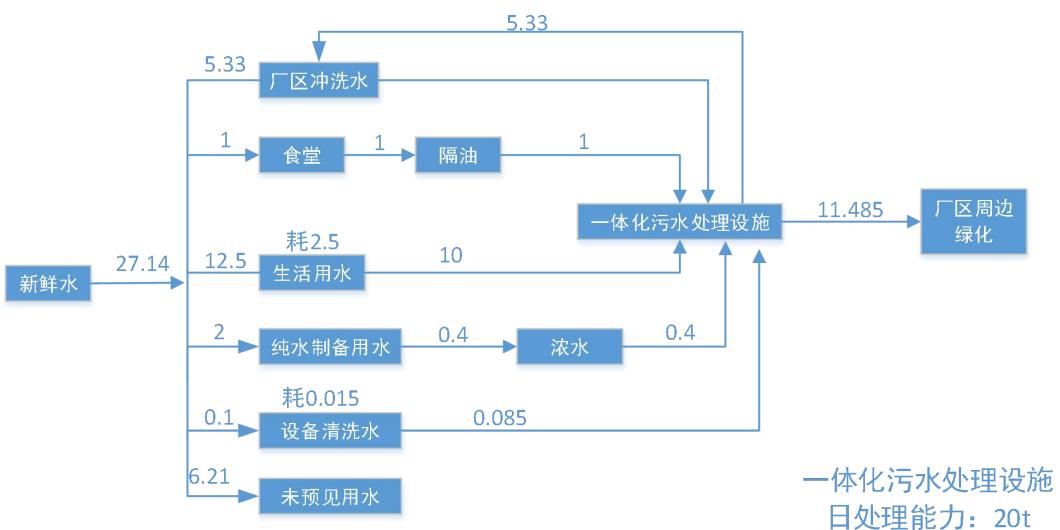


图 2-2 扩建完成后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图中单位: m<sup>3</sup>/d)

## 二、主要工艺流程及污染工序

项目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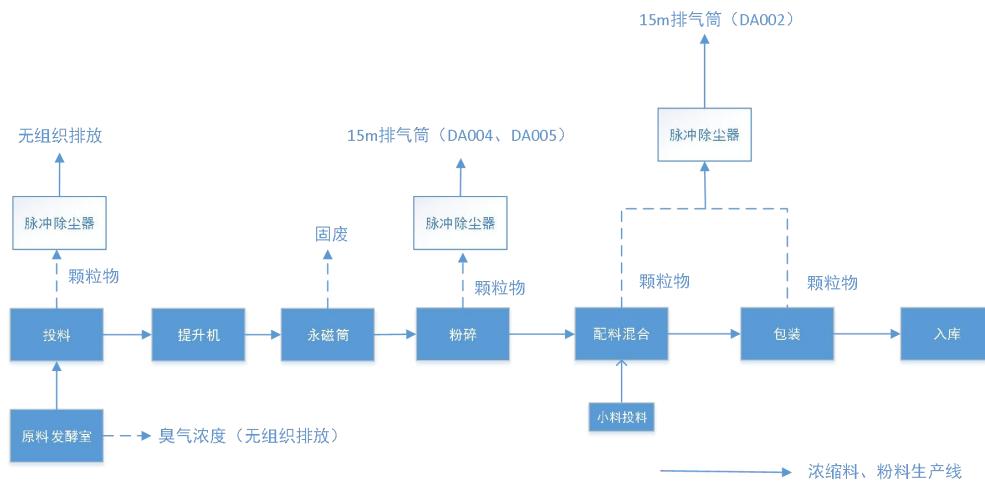


图 2-4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工艺流程简述说明：

#### 1、发酵工艺流程

本项目采用酵母菌对豆粕进行固体发酵，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臭气浓度，发酵好的豆粕与其他原料一起进行饲料加工生产。

#### 2、浓缩料、蛋鸡料工艺流程简述

投料工将大料投入料斗，经平底刮板机、提升机到永磁筒进行清理，然后通过旋转分配器进入待粉碎仓。待粉碎仓的原料进入粉碎工段，使用 2 台粉碎机进行粉碎，每台粉碎机均配套各种不同孔径筛片，适用于各种原料及不同细度的粉碎工作，粉碎后的原料进入配料仓。中控工启动自动配料系统，小料投料工将原料整齐摆放在投料口，待所有原料配齐后气闸开启，原料进入双轴桨叶式高效混合机，干混合到达设定时间后，加油系统启动喷油，混合时间到时混合机门开启，物料下至缓冲仓经平底刮板机、提升机，经过旋转分配器在风机作用下冷却至室温后进入成品仓。成品包装工段分为两条包装线每条包装线配置定量包装秤两台，打包工按照中控工指示的品种型号，设定好重量后开始人工接料，复核包装重量并扎内袋，通过输送带至缝包机人工缝包，再通过输送带人工码包，叉车入库。

### 主要污染工序：

#### (1) 废气

本项目投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混合和打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有组织排放，未被收集的部分在厂区无组织排放。粉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4、DA005）有组织排放，未被收集的部分在厂区无组织排放。本项目燃气锅炉产生的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燃气锅炉废气通过10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 （2）废水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无新增员工，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锅炉软水制备废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 （3）噪声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经在生产设备安装消音器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弃材料包装袋，废油抹布、手套，危险废物为维修设备时产生的废机油。

####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规模及工艺与环评阶段规模及工艺一致，无变化。

根据现场踏勘，对比《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表〔2023〕26号），项目工艺未发生变化，工程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因此，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

###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不新增用地，无新增员工，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燃气锅炉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原项目厂区冲洗污水、职工生活污水和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含油废水产生量为 $16.33\text{m}^3/\text{d}$ ，本次扩建项目新增浓水产生量为 $0.4\text{m}^3/\text{d}$ ，发酵桶清洗水产生量为 $0.085\text{m}^3/\text{d}$ ，建成后总计废水产生量为 $16.815\text{m}^3/\text{d}$ ，污水中含有的污染物主要为pH值、色度、浑浊度、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项目产生的废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20t/d）进行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相关标准后均回用于场地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表 3-1 废水排放及预防措施

排放源	类型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餐饮、场地冲洗水	废水	pH值、色度、浑浊度、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MBR生物膜）处理后回用于场地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相关标准
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	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化粪池		

####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为改扩建项目，不新增建设用地。主要建设内容：新增蛋鸡料、浓缩料生产线成套设备，2个钢结构原料筒仓，10个成品散装仓，1台500kva变压器，现有项目年产

配合饲料 20 万吨，本扩建项目新增年产浓缩料、粉料 6 万吨。扩建完成后年产配合饲料 20 万吨，年产浓缩料、粉料 6 万吨，总计 26 万吨。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天然气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浓缩饲料、粉料生产线产生的粉尘及发酵室产生发酵废气。

### (1) 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本项目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为能源，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蒸汽锅炉额定蒸发量均为 4t/h。锅炉平均每日运行 8 小时，年使用 2800h，消耗天然气 40 万 Nm<sup>3</sup>/a。本项目燃气锅炉燃烧废气产生排情况如下表。

**表 3-2 锅炉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排放口	年用量	风机量(m <sup>3</sup> /h)	污染物			
			名称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总量 (t/a)
蒸汽锅炉 DA003 (4t/h)	40 万 Nm <sup>3</sup>	6000	颗粒物	7.95	0.0477	0.1144
			二氧化硫	1.1112	0.00667	0.016
			氮氧化物	26	0.156	0.3744

### (2) 浓缩料、粉料生产线产生的粉尘

#### ①投料工序

2 个投料工序粉尘产生量占总粉尘产生量的 10%，粉尘产生量为 0.258t/a，年工作时间 2400 小时，则粉尘的产生速率为 0.107kg/h，产生的粉尘经 2 台脉冲除尘器（收集效率 95%，除尘效率为 99%）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且车间封闭。未收集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129t/a；除尘灰收集量 0.2426t/a，除尘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2426t/a。投料工序无组织排放量共计 0.0153t/a，排放速率为 0.00637kg/h。

#### ②粉碎工序

2 个粉碎工序粉尘产生量占总粉尘产生量的 45%，粉尘产生量为 1.161t/a，年工作时间 2400 小时，则粉尘的产生速率为 0.484kg/h，产生的粉尘经 2 台脉冲除尘器（收集效率 95%，除尘效率为 99%）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4、DA005）有组织排放，且车间封闭。DA004 排气筒未收集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2905t/a；除尘灰收集量 0.546t/a，除尘粉尘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546t/a，排放速率为 0.002275kg/h，排放浓度为 0.379mg/m<sup>3</sup>。DA005 排气筒未收集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2905t/a；除尘灰收集量 0.546t/a，除尘粉尘有组织排放量为 0.00546t/a，排放速率为 0.002275kg/h，排放浓度为 0.379mg/m<sup>3</sup>。

#### ③混合和打包工序

本项目 1 个混合工序粉尘产生量占总粉尘产生量的 35%，2 个打包工序粉尘产生量占总粉尘产生量的 10%，混合和打包工序粉尘产生量共计 1.161t/a。年工作时间 2400 小时，

混合和打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 1 台脉冲除尘器（收集效率 95%，除尘效率为 99%）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有组织排放，且车间封闭。未收集粉尘无组织排放量为 0.0581t/a，排放速率为 0.0242kg/h；除尘灰收集量 1.092t/a，除尘粉尘有组织排放量为 0.0109t/a，排放速率为 0.00455kg/h，排放浓度为 0.758mg/m<sup>3</sup>。

### （3）发酵废气

本项目设有发酵室，采用酵母菌对豆粕进行固体发酵，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臭气浓度。本项目发酵室产生的臭气浓度经增加发酵室、厂区通风次数并喷洒除臭剂，发酵桶及时清洗风干措施处理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后无组织排放。

表 3-3 废气排放及预防措施

排放源	类型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排放标准
燃气锅炉	废气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低氮燃烧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新建燃气锅炉标准
生产车间	废气	颗粒物	风机+脉冲除尘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发酵室	废气	臭气浓度	密闭+除臭剂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



燃气锅炉房	投料口脉冲除尘器（2套）
粉碎机脉冲除尘器（2套）	混合和打包脉冲除尘器（1套）
扩建生产线排气筒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粉碎机、混合机、风机等工序机械设备运行的噪声，项目生产时间为8h，其噪声值约在80-90dB(A)之间。采取设置安装消音设施（隔声罩）、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采取相应防护措施及墙体隔声和距离的自然衰减后，项目四周厂界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和4类标准要求。

表 3-3 噪声排放及防治措施

排放源	类型	源强	处理措施	排放标准
粉碎机、混合机、	噪声	80-90 dB (A)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	《工业企业厂界环

风机运行时产生的噪音。		维护及保养；高噪声设备尽量安置在单独的隔间内，并对隔间墙壁做好吸声防护；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尽量将设备安置远离厂界；采取消声、减振和使用隔声等措施，控制噪声声波的传播途径。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和4类标准
-------------	--	---	-------------------

####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包括废弃包装材料、脉冲除尘收集粉尘和废油抹布、手套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泥。项目机械设备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危险废物：废机油及废机油桶。

①本项目所使用的原辅材料以及产品包装会产生一定量的废弃包装材料，废包装袋的年产生量为 52t，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站。

②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根据工程分析废气核算情况，生产过程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为 2.427t/a，全部返回生产过程。

③维修设备时产生的废油抹布、手套产生量为 0.01t/a，经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④本项目依托的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产生的污泥，产生量为 0.2t/a，经定期清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⑤项目机械设备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废机油和废机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5m<sup>2</sup>），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项目废机油产生量为 0.05t/a，废机油桶产生量为 0.1t/a。

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做到日产日清。项目泵等机械设备维修检修过程产生废机油，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表 3- 固体废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危险废物代码	形态	固废属性	预测产生量(t/a)	防治措施
1	废油抹布、手套	设备维修	900-041-49	固态	危险废物（豁免）	0.01	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脉冲除尘器	308-003-66	固态	一般工业固废	2.427	回用于生产
3	废包装材料	原料包装	223-001-07	固态	一般工业固废	52	外售废品收购站
4	一体化污水	一体化污水	462-001-62	固态	一般固废	0.2	定期交由环卫部

	处理设施污 泥	处理设施					门处理				
5	废机油	设备维修	900-249-08	液态	危险废物	0.05	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6	废机油桶	设备维修	900-041-49	固态	危险废物	0.1	收集至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严格执行转移联单制度				
											
危险废物暂存间											
<h2>5、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h2> <p>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由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作为负责人，其他工作人员以及编制单位技术人员等参与，共同组成应急预案编制小组，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并于 2023 年 4 月 10 取得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的关于《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为 520115-2023-128-L。</p> <p>根据《应急预案》文本：通过对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现状及周边自然环</p>											

境及社会环境调查，结果显示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属于一般环境风险等级；企业潜在的环境风险源为：1、污水处理设施；2、危废暂存间；3、废气处理设施。

风险事故为：（1）污废水泄露事件；（2）废机油泄露事件；（3）废气非正常排放事故；（4）火灾爆炸及其消防废液引发的次生环境污染事件。

通过应急资源调查及风险评估，找出了企业应对环境风险的不足之处，确定企业环境风险等级为：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表 3-5 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措施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	实际调查情况	落实情况	是否满足验收要求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1	本项目拟在原有项目基础上进行改扩建，不新增用地，不新增员工，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环保投资 26 万元。	本项目拟在原有项目基础上进行改扩建，不新增用地，不新增员工，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环保投资 26 万元。	已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2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不新增用地，无新增员工，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燃气锅炉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中相关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不新增用地，无新增员工，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燃气锅炉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中相关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已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3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以新带老”的天然气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浓缩饲料、粉料生产线产生的粉尘及发酵室产生发酵废气。燃气锅炉废气通过 10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排气筒高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相关要求。本项目投料工序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粉碎、混合和打包工序有组织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以新带老”的天然气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浓缩饲料、粉料生产线产生的粉尘及发酵室产生发酵废气。燃气锅炉废气通过 10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排气筒高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相关要求。本项目投料工序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粉碎、混合和打包工序有组织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已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DA004、DA005)排放,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通过定期清理回用于产生。发酵室产生的臭气浓度经增加发酵室、厂区通风次数并喷洒除臭剂,发酵桶及时清洗风干措施处理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后无组织排放。	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DA004、DA005)排放,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通过定期清理回用于产生。发酵室产生的臭气浓度经增加发酵室、厂区通风次数并喷洒除臭剂,发酵桶及时清洗风干措施处理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后无组织排放。		
4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粉碎机、混合机、风机等工序机械设备运行的噪声,噪声采取安装消音设施(隔声罩)、墙体隔声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粉碎机、混合机、风机等工序机械设备运行的噪声,噪声采取安装消音设施(隔声罩)、墙体隔声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	已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5	(1)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包括废弃包装材料、脉冲除尘收集粉尘和废油抹布、手套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站。生产过程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全部返回生产过程。废油抹布、手套经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产生的污泥经定期清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2)危险废物:项目机械设备维护过程中会产生	(1)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包括废弃包装材料、脉冲除尘收集粉尘和废油抹布、手套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站。生产过程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全部返回生产过程。废油抹布、手套经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产生的污泥经定期清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2)危险废物:项目机械设备维护过程中会产生	已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废机油和废机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5m <sup>2</sup> ），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废机油和废机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5m <sup>2</sup> ），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6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八、农副食品加工业 13 中饲料加工 132（有发酵工艺的）*，属于简化管理。	项目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报排污许可证，并于 2023 年 6 月 5 日已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520115780192890P001Z）		满足验收要求
7	根据环保部环发〔2015〕4号文“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及《贵州省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技术指南》（试行），在正常情况下，企业应每三年进行一次环境风险评估，制定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4 月 10 取得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的关于《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为 520115-2023-128-L。		满足验收要求
8	项目不涉及污染物排放量或者减量替代消减量获得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情况；项目废水属于不外排，不涉及入河排污口论证情况。	已按要求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9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贵州省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环境管理机构，充实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的人员，建立健全环保设施运行工作制度、运行台账和污染源管理档案，确保环保设施高效运行，避免违法排放情况发生。	已按要求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 1、工程内容及规模

建设内容：本项目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镇三甫村 250 号，本项目为改扩建项目，不新增建设用地，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新增蛋鸡料、浓缩料生产线成套设备，2 个钢结构原料筒仓，10 个成品散装仓，1 台 500kva 变压器，现有项目年产配合饲料 20 万吨，本扩建项目新增年产浓缩料、粉料 6 万吨。扩建完成后年产配合饲料 20 万吨，年产浓缩料、粉料 6 万吨，总计 26 万吨。

#### 2、产业政策符合性

依照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的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项目，项目已在观山湖区工信局备案，备案项目代码 2110-520115-07-02-973090，因此项目符合当前国家产业政策。

####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贵阳市发布“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本项目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镇，属于观山湖区-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废水、固体废物等采取措施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且项目不属于管控分区中禁止类、限制类项目，本项目建设符合《贵阳市发布“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

#### 4、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镇三甫村，主要年产 6 万吨浓缩料、粉料，扩建完成后共计年产配合饲料 20 万吨，浓缩料、粉料 6 万吨。项目周边多为厂房，其南侧为陆航物流园，东侧为贵州远航合力叉车，北侧为欧腾机械，西侧 137m 处有零散居民点。项目所在区域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西侧零散居民点不处于主导风向的下风向。本次扩建项目投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粉碎、混合和打包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管收集至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2、DA004、DA005）有组织排放。燃气锅炉排放的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颗粒物达《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新建燃气锅炉标准后通过 10m 高排气筒（DA003）排放。因此，项目采取上述环保措施后产生的少量污染物对西侧零散居民点产生影响较小，且项目不占用农田种植地，不涉及生态红线保护区域，环境敏感度低，选址合理。

#### 5、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镇三甫村，周边交通方便。项目占地呈不规则正方形，主大门及门卫室位于厂区南侧，进场道路由大门向厂区内环绕布置。厂区东侧主要分布办公楼、宿舍楼、食堂，中部主要为生产车间、成品库、原料库，西北角主要分布维修车间、锅炉房，北侧主要为杂物间。生产车间各生产设备高度合理放置。项目生产主要集中在厂区中部，东部主要设置办公楼，生产区与生活区分开，厂区大门周边设有绿化带，可减小生产区对生活区的影响。且项目区域常年主导风向为 NE 风，本项目周边敏感点均不在生产区等产生废气污染源的下风向，项目生产废气按照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敏感点影响较小。因此，项目平面布置基本合理。

## 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 1、施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场区内不搭建施工营地，项目施工期生活污水通过现有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城市绿化、道路清扫、消防、建筑施工）标准后回用于绿化、施工洒水除尘，不外排，对周边影响较小。

### 2、施工期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主要为建筑施工扬尘。施工中建筑物应用围帘或屏挡封闭；脚手架在拆除前，先将水平网内、脚手架上的垃圾清理干净，清理时应避免扬尘；合理选择堆料区位置，避开人群流动较为集中的场地和靠近企业的场地，在干燥、大风天气实施雾炮除尘，提高料堆表面含水率，减少扬尘，大风天气应避免作业，尽量避免敞开式运输；建材堆放点要相对集中，并采取一定的防尘措施，抑制扬尘量；在施工场地清理阶段，做到先雾炮除尘，后清扫，防止扬尘产生。本项目周围敏感点较少，项目周边多为厂房，项目西侧 137m 有少量居民户，因此，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对周边影响较小。

### 3、施工期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的施工噪声来源于各种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噪声，为了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环评要求：在施工中必须设置有效的降噪安全围档，使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合理安排强噪声施工作业的时段，环评要求在施工期间不得在夜间进行施工作业，减小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对钢管、模板等构件装卸、搬运应该轻拿轻放，严禁抛掷；施工车辆的运行线路应尽量避开噪声敏感区域，严禁夜间装卸材料。通过以上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并加上严格的施工管理，可以使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规定，把施工期对附近敏感点产生的影响降到最低。综上，本项目施工期的噪声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较小。

### 4、施工期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产生生活垃圾进入项目所在地城市环卫管理系统，施工期间燃油机械在维修过程中产生少量废机油，经收集后运往施工期修建的危险废物暂存间，与有资质单位合作处理该部分垃圾。本项目施工期固体废弃物在处置时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39号《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具体内容》中的相应标准，做到建筑垃圾处置实行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谁产生、谁承担处置责任的原则。经上述方法处理后，施工期间产生的固废对周围环境和生态环境的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不会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综上所述，项目区产生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基本无影响。

### 三、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 1、废水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不新增用地，无新增员工，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燃气锅炉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相关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 2、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以新带老”的天然气锅炉燃烧产生的废气，浓缩饲料、粉料生产线产生的粉尘及发酵室产生发酵废气。燃气锅炉废气通过10m高排气筒(DA003)排放。排气筒高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相关要求。本项目投料工序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粉碎、混合和打包工序有组织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浓度限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DA004、DA005)排放，脉冲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通过定期清理回用于生产。发酵室产生的臭气浓度经增加发酵室、厂区通风次数并喷洒除臭剂，发酵桶及时清洗风干措施处理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后无组织排放。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粉碎机、混合机、风机等工序机械设备运行的噪声，噪声采取安装消音设施(隔声罩)、墙体隔声措施后确保厂界噪声排放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

####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包括废弃包装材料、脉冲除尘收集粉尘和废油抹布、手套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废油抹布、手套、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外售废品收购站。项目机械设备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废机油和废机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5m<sup>2</sup>)，定期交

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 四、总量控制

项目无大气、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排放，可不设置大气、水污染物排放总量。

#### 五、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符合国家和地方的规划和产业政策，同时采取本评价提出的污染控制措施，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严格按照本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是可行的。

#### 六、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审批意见：

根据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报来的《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经审查，《报告表》和贵州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对该项目出具的评估意见（黔环评估表〔2023〕58号）可以作为生态环境管理的依据。项目后续建设和运行中还须做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落实《报告表》和技术评估意见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二、该项目不需要设置入河排污口，其他排污口应严格按照排污口规范化相关要求设置，并作为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重要内容。

三、《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四、你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发生实际排污之前，须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填报项目排污等相关信息，向我局申请核发排污许可证；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若在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内，你单位有关事项发生变化的，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向我局提出变更排污许可证申请，重新申领排污许可证。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自行组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结果及相关支撑材料向社会公开，并在验收平台网站上备案后，同步向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及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报送相关信息。

五、你单位应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贵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贵阳市生态环境局观山湖分局负责。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贵州聚信博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对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工业企业噪声、废水、燃气锅炉废气、餐饮油烟和无组织废气进行验收监测。

### 一、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按照《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等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2、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3、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4、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

表 5-1 质量控制表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质控方式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	评价结论
23032721WW1-2-4-WB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平行	2.4%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2-4-WBLJB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加标	92.7% (加标回收率)	90%~110%	合格
23032721WW1-1-1-WAS	氨氮	平行	2.4%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1-2-WAS	氨氮	平行	3.7%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1-3-WAS	氨氮	平行	3.1%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2-1-WAS	氨氮	平行	2.8%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2-2-WAS	氨氮	平行	3.0%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2-3-WAS	氨氮	平行	1.5%	≤10%	合格

			(相对偏差)		
ZK-NH <sub>3</sub> -N-07	氨氮	质控	2.14mg/L	2±0.2mg/L	合格
23032721WW1-1-1-WAL	化学需氧量	平行	1.8%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1-2-WAL	化学需氧量	平行	1.5%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1-3-WAL	化学需氧量	平行	1.2%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2-1-WAL	化学需氧量	平行	2.1%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2-2-WAL	化学需氧量	平行	2.2%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2-3-WAL	化学需氧量	平行	3.0% (相对偏差)	≤10%	合格
ZK-COD-07	化学需氧量	质控	21mg/L	20±2mg/L	合格
23032721WW01-WAL-QK01	化学需氧量	全程序 空白	4L	<4mg/L (方法检出限)	合格
23032721WW02-WAL-QK01	化学需氧量	全程序 空白	4L	<4mg/L (方法检出限)	合格
23032721WW1-1-1-WAP	五日生化需氧量	平行	3.7%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2-1-WAP	五日生化需氧量	平行	5.1%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002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质控	116mg/L	114±8mg/L	合格
200260	五日生化需氧量	质控	110mg/L	114±8mg/L	合格
A21070444	动植物油	质控	23.7mg/L	23.1±1.9mg/L	合格
23032721WW1-1-2-WAY	总磷	平行	2.1%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1-3-WAYJB	总磷	加标	90.5% (加标回收率)	90%~110%	合格
23032721WW1-2-2-WAY	总磷	平行	1.3% (相对偏差)	≤10%	合格

23032721WW1-2-3-WAYJB	总磷	加标	94.0% (加标回收率)	90%~110%	合格
23032721UG01-GAA-QK01	氨	全程序 空白	0.25μg	≤0.5 μg	合格
23032721UG02-GAA-QK01	氨	全程序 空白	0.14 μg	≤0.5 μg	合格
23032721OG01-GCN-XK01	颗粒物	现场空 白	0.00005g	±0.00010g	合格
23032721OG02-GCN-XK01	颗粒物	现场空 白	0.00007g	±0.00010g	合格
23032721UG01-GCN-XK03	颗粒物	现场空 白	0.00006g	±0.00010g	合格
23032721UG02-GCN-XK03	颗粒物	现场空 白	0.00006g	±0.00010g	合格
23032721UG01-GBX-YK01	臭气浓度	运输空 白	<10	—	合格
23032721UG02-GBX-YK01	臭气浓度	运输空 白	<10	—	合格
以下空白					

## 二、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5-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 检出 限
			仪器名称及仪器编号	
废水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pH 测试笔 JXBC-XC-91	—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1182-2021	具塞比色管	—
	浑浊度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感官性状和物理指 标 GB/T 5750.4-2006	具塞比色管	1NTU
	化学需氧 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4mg/L
	五日生化 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仪 JXBC-SN-08	0.5mg/ 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电子天平	4mg/L

废水		GB 11901-1989	JXBC-SN-13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5	0.02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5	0.01m 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5	0.05m g/L
无组织废气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红外测油仪 JXBC-SN-31	0.06m g/L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8	0.01 mg/m <sup>3</sup>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1263-2022	电子天平 JXBC-SN-14	7μ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 HJ1262-2022	—	—
有组织废气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检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 2003 版 3.1.11	可见分光光度计 JXBC-SN-25	0.001 mg/m <sup>3</sup>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电子天平 JXBC-SN-14	1.0mg/ m <sup>3</sup>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JXBC-XC-151	3mg/ m <sup>3</sup>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JXBC-XC-151	3mg/ m <sup>3</sup>
餐饮油烟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发布稿）HJ/T 398-2007	林格曼望远镜 JXBC-XC-39	—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1077-2019	红外分光测油仪 JXBC-SN-31	—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JXBC-XC-17	—
注：如涉及分包，分包项的检测方法及仪器以分包报告为准。				
<p>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贵州聚信博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4 月 19 日对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扩建生产线有组织排放废气进行验收监测。</p> <h3>一、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h3>				

1、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2、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3、监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

4、监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数据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表 5-3 质量控制结果**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质控方式	检测结果	评价标准	评价结论
23032721OG01-GCN-XK01	颗粒物	现场空白	0.0001g	±0.00010g	合格
23032721OG02-GCN-XK01	颗粒物	现场空白	0.0001g	±0.00010g	合格
以下空白					

## 二、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5-4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方法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使用仪器	方法检出限
			仪器名称及编号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 重量法 GB/T 16157-1996	电子天平 JXBC-SN-13	—
注：如涉及分包，分包项的检测方法及仪器以分包报告为准。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主要依据贵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对《贵阳特驱生产技术改造投资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表〔2023〕26号）”、环评文件以及现场勘查实际情况。

本次验收监测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验收监测布点图见附图4。

**表 6-1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率**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工业企业 噪声	IN1 厂界东1米处	厂界昼间噪声、厂界夜间噪声	检测2天， 每天昼、夜各 1次
	IN2 厂界南1米处		
	IN3 厂界西1米处		
	IN4 厂界北1米处		
废水	WW1 生活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pH值、色度、浑浊度、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检测2天,每天4次
有组织废气	OG2 燃气锅炉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检测2天,每天3次
无组织废气	UG1 上风向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颗粒物	检测2天， 每天3次
	UG2 下风向1		
	UG3 下风向2		
	UG4 下风向3		
以下空白			

**表 6-2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率**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有组织 废气	OG1 扩建生产线废气筒 DA002	颗粒物	检测2天， 每天3次
	OG2 扩建生产线废气筒 DA004		
	OG3 扩建生产线废气筒 DA005		
以下空白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										
<b>1、废水监测</b>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对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口进行了取样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 废水检测结果										
监测点位及 采样日期	WW1 生活污水处理站出水口								限值 标准	达标 情况
	2023.03.28				2023.03.29					
	第一 频次	第二 频次	第三 频次	第四 频次	第一 频次	第二 频次	第三 频次	第四 频次		
pH (无量纲)	7.42	7.44	7.46	7.43	7.45	7.46	7.48	7.51	60-90	达标
色度 (倍)	8	8	8	8	8	8	8	8	30	达标
浑浊度 (NTU)	1L	1L	1L	1L	1L	1L	1L	1L	1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7	50	45	49	44	48	49	43	—	—
氨氮 (mg/L)	7.20	6.99	7.04	7.09	6.86	7.04	6.59	6.65	8	达标
悬浮物 (mg/L)	28	19	30	22	26	34	20	17	—	—
动植物油 (mg/L)	2.35	2.20	2.31	2.19	2.73	2.46	2.34	2.61	—	—
总磷 (mg/L)	1.65	1.51	1.81	1.35	1.31	1.48	1.66	1.25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9.5	9.8	9.9	9.7	9.4	9.7	9.6	9.2	10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211	0.204	0.199	0.206	0.209	0.214	0.204	0.201	0.5	达标
注：1、采样方式：瞬时采样； 2、《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18920-2020）表 1 城市绿化标准； 3、检出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用“检出限+L”表示。										
从上表 7-2 可见，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口水质可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18920-2020）表 1 城市绿化标准。										
<b>2、废气监测</b>										
(1) 无组织废气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至2023年3月29日对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无组织废气进行了取样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3.03.28			2023.03.29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UG1 上风向	氨 (mg/m <sup>3</sup> )	0.06	0.05	0.04	0.03	0.02	0.05	1.00	达标		
	颗粒物 (mg/m <sup>3</sup> )	0.060	0.050	0.075	0.068	0.062	0.080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sup>3</sup> )	0.002	0.003	0.003	0.001	0.003	0.003	0.05	达标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UG2 下风向 1	氨 (mg/m <sup>3</sup> )	0.13	0.11	0.13	0.12	0.15	0.08	1.00	达标		
	颗粒物 (mg/m <sup>3</sup> )	0.135	0.122	0.165	0.153	0.095	0.113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sup>3</sup> )	0.006	0.005	0.007	0.005	0.007	0.006	0.05	达标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UG3 下风向 2	氨 (mg/m <sup>3</sup> )	0.17	0.19	0.13	0.21	0.17	0.19	1.00	达标		
	颗粒物 (mg/m <sup>3</sup> )	0.192	0.200	0.180	0.173	0.197	0.182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sup>3</sup> )	0.009	0.010	0.011	0.010	0.009	0.010	0.05	达标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UG4 下风向 3	氨 (mg/m <sup>3</sup> )	0.17	0.15	0.14	0.11	0.16	0.14	1.00	达标		
	颗粒物 (mg/m <sup>3</sup> )	0.110	0.097	0.152	0.128	0.142	0.105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sup>3</sup> )	0.007	0.008	0.006	0.006	0.007	0.006	0.05	达标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注：1、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氨、硫化氢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结果未检出，用“<10”表示。									

根据上表 7-3 可知，项目无组织废气中的边界颗粒物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边界氨和硫化氢可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边界臭气浓度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 （2）燃气锅炉废气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至2023年3月29日对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锅炉废气进行了取样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锅炉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及采样日期	OG2 燃气锅炉排气筒 DA003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3.03.28			2023.03.29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含氧量 (%)		7.5	7.6	7.4	7.2	7.3	7.1	—	—		
烟温 (℃)		62	63	61	64	65	66	—	—		
流速 (m/s)		6.5	6.7	6.4	6.1	6.2	6.3	—	—		
含湿量 (%)		4.3	4.4	4.2	4.5	4.6	4.7	—	—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3104	3152	3056	2861	2914	2965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8.67	10.9	9.84	7.59	9.52	11.3	—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11.2	14.2	12.7	9.6	12.2	14.2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27	0.034	0.030	0.022	0.028	0.034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ND	3	ND	4	5	6	—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	4	—	5	6	8	5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0.009	—	0.011	0.015	0.018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9	51	50	53	55	56	—	—		

	折算浓度 (mg/m <sup>3</sup> )	64	67	64	67	70	71	2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52	0.161	0.153	0.152	0.160	0.166	—	—
烟气黑度(林格曼黑度, 级)		<1	<1	<1	<1	<1	<1	≤1	达标
排气筒高度 (m)						10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1963			
注:	1、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燃气标准限值; 2、检出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用“ND”表示。								

由上表 7-4 可知, 项目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燃气标准限值。

### (3) 有组织废气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至 2023 年 4 月 19 日对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进行了取样监测, 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5 OG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及采样日期	OG1 扩建生产线废气筒 DA002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3.04.18			2023.04.19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烟温 (℃)		41	40	42	41	39	40	—	—		
流速 (m/s)		12.6	12.5	12.6	12.5	12.6	12.4	—	—		
含湿量 (%)		6.1	6.3	6.2	6.3	6.5	6.6	—	—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710	703	705	706	710	699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20.0	22.6	23.3	20.8	21.1	22.9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4	0.016	0.016	0.015	0.015	0.016	3.5	达标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0225									
注: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限值。										

表 7-6 OG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及采样日期	OG2 扩建生产线废气筒 DA004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3.04.18			2023.04.19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烟温 (℃)		31	32	33	30	29	31	—	—		
流速 (m/s)		25.8	25.9	26.1	25.8	25.7	25.8	—	—		
含湿量 (%)		6.4	6.5	6.6	6.5	6.4	6.6	—	—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8313	8292	8325	8310	8323	8297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21.8	20.6	23.7	20.5	22.0	21.0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81	0.171	0.197	0.170	0.183	0.174	3.5	达标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1257							
注：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限值。									

表 7-7 OG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及采样日期	OG3 扩建生产线废气筒 DA005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3.04.18			2023.04.19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第一频次	第二频次	第三频次				
烟温 (℃)		35	36	34	32	33	34	—	—		
流速 (m/s)		13.9	14.0	13.9	13.8	14.0	13.9	—	—		
含湿量 (%)		6.7	6.8	6.9	6.6	6.7	6.8	—	—		
标干流量 (m <sup>3</sup> /h)		6895	6928	6919	6962	7020	6953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22.1	21.4	23.0	23.4	20.2	22.7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52	0.148	0.159	0.163	0.142	0.158	3.5	达标		
排气筒高度 (m)		15									
烟道截面积 (m <sup>2</sup> )		0.1963									
注：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限值。											

由上表 7-5、7-6、7-7 可知，本项目扩建生产线产生的废气 (DA002、DA004、DA005) 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排放限值。

### 3、噪声监测

贵州聚信博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至 2023 年 3 月 29 日对贵阳特驱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噪声进行了取样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8 工业企业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 L <sub>eq</sub> [dB(A)]	主要声源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IN1 厂界东 1 米处	2023.03.28	08:06	昼间	57.2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06	夜间	48.3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3.03.29	08:11	昼间	58.1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12	夜间	46.3	工业噪声	50	达标
IN2 厂界南 1 米处	2023.03.28	08:25	昼间	66.1	工业噪声	70	达标
		22:24	夜间	53.2	工业噪声	55	达标

	2023.03.29	08:28	昼间	65.1	工业噪声	70	达标
		22:29	夜间	54.5	工业噪声	55	达标
IN3 厂界西 1 米处	2023.03.28	08:42	昼间	58.4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41	夜间	49.2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3.03.29	08:47	昼间	57.4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47	夜间	47.9	工业噪声	50	达标
IN4 厂界北 1 米处	2023.03.28	09:01	昼间	57.7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59	夜间	48.9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3.03.29	09:07	昼间	56.4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05	夜间	48.6	工业噪声	50	达标

注：1、采样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2、IN1、IN3、IN4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  
IN2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

3、2023.03.28 风速为 2.1m/s, 2023.03.29 风速为 2.2m/s。

由上表 7-8 可知，项目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限值。

##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 1、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为扩建项目，不新增用地，无新增员工，本次扩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燃气锅炉纯水制备浓水和发酵桶清洗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中相关标准后回用于冲洗和厂区周边绿化，不外排。

经监测，项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口水水质可达《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18920-2020) 表 1 城市绿化标准。

### 2、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 ①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本项目燃气锅炉采用天然气为能源，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可知，蒸汽锅炉额定蒸发量均为 4t/h。项目蒸汽锅炉废气排放浓度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新建燃气锅炉标准。燃气锅炉废气通过 10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排气筒高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相关要求。

#### ②浓缩料、粉料生产线产生的粉尘

项目生产线采用全自动式生产，生产过程中整个生产环节均在密封状态下完成，本项目工艺废气主要为生产过程中投料、粉碎、混合、打包过程产生的粉尘。项目产生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浓度限值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 (DA002、DA004、DA005) 排放。

#### ③发酵废气

发酵室产生的臭气浓度经增加发酵室、厂区通风次数并喷洒除臭剂，发酵桶及时清洗风干措施处理达《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限值后无组织排放。

经监测，项目无组织废气中的边界颗粒物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边界氨和硫化氢可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边界臭气浓度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二级新扩改

建标准限值。项目燃气锅炉废气排放可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燃气标准限值。本项目扩建生产线产生的废气(DA002、DA004、DA005)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限值。

### 3、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粉碎机、混合机、风机等工序机械设备运行的噪声。噪声经过安装消音设施(隔声罩)、墙体隔声等降噪措施，采取相应防护措施及墙体隔声和距离的自然衰减后，项目四周厂界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和4类标准要求。

经监测，项目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限值。

### 4、固体废物处置结论

(1) 一般固废：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包括废弃包装材料、脉冲除尘收集粉尘和废油抹布、手套和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污泥。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废品收购站。生产过程中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量全部返回生产过程。废油抹布、手套经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同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产生的污泥经定期清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2) 危险废物：项目机械设备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及废机油桶，废机油和废机油桶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5m<sup>2</sup>)，定期交由贵州申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对环境影响较小。

### 5、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经现场勘查，项目监测期间主体工程运营稳定、配套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本项目基本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三同时”制度，手续完备，并建有完善的环保组织机构及各项管理规章制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环保管理要求。

### 6、验收监测总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况，项目实际如下：

表8-1 与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对照分析

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不得提出验	本项目情况	是否
---------------------	-------	----

收合格意见的情况		属于
(一) 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环保设施,并已与主体工程同时使用。	否
(二) 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达标排放。	否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动。	否
(四)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项目建设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站区内用地均已进行硬化或植被恢复。	否
(五)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项目属于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项目已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申报排污许可证,并于2023年6月5日已取得贵阳市生态环境局核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520115780192890P001Z)	否
(六)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项目未分期建设,对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建设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能力满足主体工程需要。	否
(七)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本项目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否
(八)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验收报告基础数据真实、内容完善,验收结论明确。	否
(九)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本项目满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	否
根据调查,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行政许可文件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防止或减轻了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和生态破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项目无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况,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合格。

**建议：**

(1) 建议本项目不断完善环境管理制度，规范各项操作，确保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日常生产中切实落实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

(2)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定期对外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分析和记录，确保外排污染物的达标，降低排放事故风险；

(3) 企业应强化管理，树立环保意识，并由专人通过培训负责环保工作，建立健全环保设施运行的工作制度和污染源管理档案。

注释

附件:

- 附件 1 批复
- 附件 2 危废协议
- 附件 3 应急预案备案表
- 附件 4 验收监测报告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保护目标图
-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
- 附图 5 现场监测图